

证券代码：874155

证券简称：实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安徽实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经公司审慎自查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对下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期间	关联交易事项	发生额
公司与合肥红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		
2021年	技术服务	3,378,648.15元
2022年	技术服务	4,276,583.12元
2023年	技术服务	0元
公司与张皖松发生的交易		
2021年	房屋租赁	6,000.00元
2022年	房屋租赁	24,000.00元
2023年	房屋租赁	24,000.00元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3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2021年至2023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关联董事张志宏回避表决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范辉先生、潘立生先生、余本功先生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024年3月1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2021年至2023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合肥红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与固镇路交口杏林小区1幢103室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与固镇路交口杏林小区1幢103室

注册资本：120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

法定代表人：马长宇

控股股东：马长宇

实际控制人：马长宇

关联关系：员工控制的公司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皖松

住所：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屯溪路270号25幢303室

关联关系：董事长张志宏的姐姐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(一) 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允的原则，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通过市场询价等方式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允的原则，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通过市场询价等方式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，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以实际发生时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，降低交易成本，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。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无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安徽实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安徽实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实华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0日